

Shi jie ming ren zhuan ji
世界名人传记



插图本

海明威传

Hai ming wei zhuan



25.6

他是一位用生命写作、极富传奇色彩、两次获得诺贝尔奖的伟大作家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世界名人传记

海明威传

史荣新 编著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明威传/史荣新编著. —赤峰: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4. 9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ISBN 7-5380-1088-2

I. 海... II. 史... III. 海明威, E. (1899~1961)
—传记 IV. K837.1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65183 号

出版发行/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 址/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街南一段 4 号

电 话/(0476)8224848 8231924

邮 编/024000

责任编辑/马洪利

封面设计/孙 伟

字 数/1200 千

插 图/144 页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7.5

印 刷/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13.60 元(共 12 册)本册/17.80 元



海明威年谱

1899年7月21日，海明威出生于美国的伊利诺斯州。

1918年被任命的陆军少尉前往意大利参加野战救护队。

1921年9月3日和哈德莉结婚。

1928年《别了·武器》完稿，父亲自杀身亡。

1937年发表小说《有钱的和没钱的》，同年前往西班牙当战地记者。

1939年同第三任妻子玛莎结婚。

1940年出版《丧钟为谁而鸣》。

1946年与第四任妻子结婚。

1952年出版《老人与海》。

1954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1960年海明威自杀身亡。

目 录

第一章	橡树园的骄子	(1)
	童年时代	(1)
	少年时代	(6)
第二章	初出茅庐	(13)
	见习记者	(13)
	初上战场	(16)
	初坠情网	(23)
第三章	初圆作家梦	(29)
	特写作家	(29)
	第一次婚姻	(34)
	巴黎学艺	(38)
第四章	迷惘的一代	(42)
	记者生涯	(42)
	婚姻的破裂	(48)
	迷惘者	(52)
第五章	扬名文坛	(60)
	第二次婚姻	(60)

	《永别了,武器》	(68)
	斗牛与狩猎	(84)
第六章	战地生涯	(115)
	西班牙内战	(115)
	第三次婚姻	(128)
	二战中的“将军”	(132)
	中国之行	(147)
	《丧钟为谁而鸣》	(156)
第七章	辉煌与苦难	(163)
	瞭望山庄	(163)
	第四次婚姻	(170)
	诺贝尔文学奖	(176)
	大难不死	(184)
第八章	晚霞渐失	(190)
	六十大寿	(190)
	哀乐为你而奏	(192)



第一章 橡树园的子

童年时代



- 1 -

海明威生于十九世纪最后一年的7月21日，出生地是伊利诺斯州的橡树园。橡树园当年是一个村子，北面是大草原，西边流淌着长长的德斯·普莱茵斯河，惟独东面紧挨着大城市芝加哥。随着这座大城市的发展，橡树园也很快地发展起来。海明威出生的时候，村子里牛多、狗多、马更多。过了几年，马车被汽车所代替，在他五岁的时候，小小的橡树园已有30多辆汽车了。总之，那里的生活很快就现代化、城市化了。

在小镇的北橡树园大道上有两幢斜对面坐落的住宅，一幢是海明威的外祖父欧内斯特·米勒·霍尔的塔楼式三层楼房，另一幢是海明威的祖父安森·泰勒·海明威的白色楔形板式住宅。

海明威的祖父、外祖父都参加过南北战争，这是两个家族中的一段光荣历史。

祖父安森·泰勒·海明威于1862年参军当兵，1864年被林肯总统提升为中尉，并在密西西比州的纳齐兹为步兵团招募黑人部队。战后，安森在伊利诺斯州的维登学院学习，并担任了10年芝加哥基督教青年会的秘书长，成为美国基督教新教布道家德威特·穆迪的朋友。他是一个十分严肃的人，有强烈的宗教情感，积极参加戒酒运动，而且是第一公理会教堂的执事。但是他越来越感到钱挣得太少，于是就放弃教会的工作，在拉萨尔大街上开设了一家房地产公司。由于生意兴隆，终于为他人口不少的家庭在北橡树园大道439号建造起一幢宽敞的住宅，而且将四个儿子和两个女儿全部送进了俄亥俄州的奥柏林学院学习。安森的生活也开始讲究起来，指甲和胡须都经过精心的修剪、修饰，用餐时使用刀叉也要显示出一副高雅的派头。但是他对有幸参加南北战争所感到的自豪和对基督教及其道德标准的信念始终未变。他反对享受、



赌博、酗酒及不健康的東西。有了第三代以後，他特別喜歡給他們講南北戰爭的故事，還在陣亡將士紀念日游行時讓孩子們來看他穿着全身制服在隊伍中行進的雄姿。安森收藏有大量關於南北戰爭的報紙剪貼。這些都對童年時代的歐內斯特·海明威深有影響，他從小就愛讀戰爭史，研究美國攝影家馬修·布雷迪攝制的有關林肯總統及南北戰爭各戰線的大量照片。

歐內斯特·海明威的外祖母卡洛林·漢科克·霍爾是一個富有詩意而精力旺盛的女人。她意志剛強，喜歡冒險，又具有藝術才華。在芝加哥大火的時候，她正懷着歐內斯特·海明威的母亲格雷斯。為了搶救她心愛的一件樂器，她顧不生命危險，衝進烈火和濃煙中，搶出了那件樂器。她在婚後的家庭中大權獨攬，平靜地支配着丈夫和兩個孩子的生活。他們家雖然住在芝加哥附近，可是她却喜歡到楠塔基特去度假。所以一到夏天，全家必去那里。

歐內斯特·海明威的父亲克莱伦斯·爱德蒙兹·海明威和母亲格雷斯·厄内斯汀·霍尔就是分别在这两个中产阶级家庭里长大的，他们各自的父母都是按照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传统来教育他们的。他们俩都在芝加哥成长起来，而且都相信自己是上流社会的成员。这是当时美国中西部广大中产阶级的通病。他



们为自己对教会传教工作和美术的兴趣而感到骄傲。他们还积极参加各项社会活动：如帮助建立自然研究团体，参加新教团体的各项活动，帮助其在全世界传播福音等。

克莱伦斯是家里的老大，人们习惯于称他为爱德。他的兴趣广泛，爱好收集铜币、邮票和波多瓦多米印第安人用的箭头。上高中的时候，下了课后他就研究摄影，玩橄榄球，但是真正的爱好是大自然。他制作小型动物和禽鸟标本，并喜欢把蛇密封在盛有酒精的玻璃瓶里。此外，他还在钓鱼和打猎中找到了无穷的乐₁趣。有一年夏天，他来到南卡罗来纳州的苏族印第安人那里，和他们一起度过了三个月的时光，获得了许多自然知识，并且很欣赏印第安人的生活方式。还有一年夏天，他和同伴们一起来到北卡罗来纳州的山区游览。他甚至利用简单的炊具，为同伴们做出了美味的馅饼，受到同伴们的好评。

欧内斯特·海明威父母的关系可以说是青梅竹马。霍尔一家刚搬到海明威家斜对面的新房子不久，年仅15岁的爱德就注意到那一家人里有一个与自己年龄相仿的女孩，名叫格雷丝，由于她一头栗色的秀发，浅蓝色的眼睛，洁白的皮肤，高高隆起、富有性感的胸脯，所以格外惹人注意。他们俩都在橡树园中



学读书，既是同学，又是邻居，这为他们提供了许多接近的机会。

婚后，克莱伦斯和格雷丝把新家安顿在女方家里，和丧偶的老霍尔住在一起，继续生活在橡树园镇这个熟悉的环境里。据说，欧内斯特·海明威一直说他讨厌橡树园镇，说他不止一次地想逃离这地方。但是他生在这里，长在这里，一生中接受教育的最重要的日子是在这里度过的。这是他无法改变的事实。他身上有着橡树园给他打上的很深的烙印。

欧内斯特非常非常爱他的爸爸，因为他爸爸也很爱他，无论外出打猎还是钓鱼都把他带上。除了训练他的胆识和勇气，还手把手教他垂钓和射击。小家伙才三岁，他爸爸就给他专门买了一根钓鱼杆，后来又给他买过一支一人高的猎枪。

这不，爸爸又带他到林子里来打猎了。

他喜欢妈妈吗？应该说喜欢，可是她的清规戒律太多，对他要求太严，尽叫他做他不想做的事。

爸爸还带他到稍远一些的森林里去看过印第安人的帐篷。他看到那里的男孩和女孩在学狩猎、织布、缝衣、做饭和寻找草根、草药的本领。这是一种简朴、勇敢而纯洁的生活。小小的海明威就感到这种生活比橡树园的生活有意思得多。



有一次，小海明威突然感到一阵尿急，忙放下手中的鞋，解开裤子，对着一棵粗粗的树干就撒起尿来。

爸爸走了一阵，猛然感到儿子没在身后。喊叫也没人答应。

这时小男孩手拎着裤子，正呆呆地看着不远的地上。恐惧和好奇紧紧攥住了他，使他忘记了一切。

他正在看一条蛇和一只蜥蜴搏斗呢。

这画面深深地嵌进了孩子的脑海。他初次懂得，弱肉强食的道理。

Haimingwei

- 6 -

少年时代

在欧内斯特·海明威早年的成长中，有几种兴趣爱好和向往是很突出的。

一种是对航海与出游的向往。他喜欢看一套《小

旅行》的系列丛书，书中介绍的欧洲各国如法国、德国、瑞典、丹麦、荷兰、比利时等使他十分向往。

1909年过圣诞节时，他得到的礼物中有一本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主人公在荒岛上顽强生活了28年，不但没有被大自然吞没，反而战胜了大自然，把



荒岛变成了自己的独立王国。这种不屈不挠地同自然搏斗的精神不难使人联想到海明威后来笔下所写的桑提亚哥老人。1910年8月，是欧内斯特一生中第一次作长途旅行，随母亲去马萨诸塞州科德角以南的一个大西洋岛屿——楠塔基特。这是欧内斯特一生中初次见到大海，他非常兴奋，每天都要到海里游泳，还捕捉各种鱼类，如鲭鱼、旗鱼、鲈鱼等。周末他还到中心街的一座教堂里去听母亲在唱诗班中的歌唱。欧内斯特回家时专门带了一个剑鱼的鱼鳍，准备送给阿卡西自然学习小组作为标本。1911年夏天，欧内斯特的叔叔韦劳毕·海明威夫妇从中国回来，到欧内斯特家（在沃尔顿湖的温德米尔别墅）做客。欧内斯特对叔叔讲述的有关中国的种种见闻产生了强烈的好奇心。对于欧内斯特来说，中国是一个古老而神秘的国家，有许多事情都使他感到不可思议。也许这种从小培养起来的对中国的兴趣，驱使他后来在他第三任妻子玛莎的极力劝说之下同意前往中国。

欧内斯特还有一种突出的兴趣是对自然与打猎的爱好，这主要是他父亲培养起来的。待他长大到确实可以安全使用猎枪的时候，他祖父安森送给他一支0.2口径的长管猎枪作为他12岁的生日礼物。这下子他可以用自己的猎枪跟父亲去打猎了。他们来到一个农场，父亲



让他打鸽子，试一试他那支刚得到不久的猎枪。尽管鸽子飞来飞去，作为移动目标很不好打，但是欧内斯特还是很快打下来好几只。他提着打下来的鸽子往回走，一些大孩子甚至不相信这是他打下来的。欧内斯特喜欢到森林里去，那里不仅有他狩猎的对象，而且有他顽强锻炼自己各种生活能力的广阔场所。在大自然中有一种自由的力量驱使着他去追求，去拼搏，也使他的思路更加开阔。狩猎成为他终生的爱好。

Haimingwei

- 8 -

欧内斯特从小就很有艺术细胞。只是他唱歌跟他父亲一样，老爱走调，在声乐方面实在有点辜负母亲教授的声乐课，而乐器方面也没有达到母亲的期望。他母亲坚持要他上大提琴课，并要他加入家庭室内乐团，可他自认为在这种乐器上毫无才华，就是练100年也当不了大提琴手。就是欧内斯特自己也承认，正是由于他学习了音乐技巧，所以他在成为作家时受益匪浅。欧内斯特的艺术细胞更主要体现在他对一切事物都喜欢加上一些戏剧色彩的嗜好上，他编造故事的能力特别强。对于自己生活中的所见所闻，他能信手拈来，创作出一些虽然稚气，但是预示着他未来成就的小作品。他的艺术细胞甚至使他对自己生平经历的叙述也带有不少水分。

14岁的欧内斯特又迷上了拳击。他平时说起拳击



来，谈得头头是道。

这一年，欧内斯特进了橡树园高级中学。一天，教室里的几个同学争相传阅一张报纸。好奇心驱使他 also 去抢过来阅读，原来那是拳击训练班的招生广告！这正合他意。

回到家里，他偷偷把父亲叫到一边。

“爸爸，我想去学拳击。”他对父亲说。

他知道母亲是不会让他去的，所以他只好求助于父亲。

要是欧内斯特要求去学小提琴或其他乐器或唱歌，他母亲决不会阻拦他。她一定会毫不犹豫就同意他去的。

可是，欧内斯特偏不喜欢搞音乐。他喜欢的就是拳击的这种刺激和危险，在他看来这才叫够味儿。

经过无数次求情、争执、磋商，当母亲的终于拗不过儿子，只好答应了。

第一堂拳击课上，教练给他安排了一个中量级拳击手，名叫杨·奥赫恩。

教练把海明威带到奥赫恩面前，对后者说：

“他第一次来，手下留情些。”

奥赫恩是中量级拳击手中的佼佼者，当然不把初出茅庐的海明威放在眼里。他鄙视地瞧了瞧面前这个



块头虽大，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家伙，答应对他手下留情。

欧内斯特一上场却就较上了劲，对准拳击手就是一阵猛冲猛打，打得拳击手火起，把当初的诺言全抛到脑后。

奥赫恩对准欧内斯特一连串左右开弓，欧内斯特的头被打得像个练拳用的橡胶串球，左摇右晃。欧内斯特竭力挺直身子，挥动双拳乱扑乱打。他看不见对方，但是他知道对方一定在他的对面跳跃腾挪。

突然间，他看清了，忙照着对方下巴一拳打去。

Haimingwei 拳击手像赶苍蝇似的挡开了他的拳头。

-10-

他又向前进了两步，挥拳出击，不料又扑了个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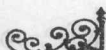
奥赫恩身子一转，人不知去向。

待到他重又出现时，欧内斯特只觉得颌骨上重重挨了一下，腿一软，跌了下去。与此同时，对方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给了他头上狠狠一拳。

不到片刻工夫，便见欧内斯特被打得鼻青脸肿，威风扫地，躺在地板上动弹不得。

这第一堂拳击课差点就成了他的最后一课，但他是个不服输的角色，无论如何他还要再比试比试。

第二天，欧内斯特的鼻子贴了纱布，眼睛底下又



红又肿，但他又去了拳击场。

许多和他一起报名学拳击的同学纷纷自动退了学。他们吃不了那份苦。

欧内斯特却一直坚持下去。他是不会轻易打退堂鼓的。

一个月过去了。

两个月过去了。

.....

30个月过去了。海明威的姓氏开始叫响。

海明威仍然在拳击场上苦练。他的身上常常是青一块、紫一块，有划破的血口，也有肿起的伤痕。

有一次，他的头部挨了狠狠一拳，一只眼睛给打坏了，连医生都担心这会危及另一只眼睛。

他母亲为此大发雷霆，哭哭啼啼，吵吵闹闹，生怕打坏了她的宝贝儿子。

可是海明威却满不在乎，他并没有因此放弃。恰恰相反，每次被打翻在地，他总会尽快跃起身来，准备再次冲锋。

他觉得学拳击受益匪浅。“拳击教会我决不能倒下不起，要随时准备再次出击……要像斗牛场上的公牛那样又快又狠地冲。”

海明威的童年和少年生活很寻常，也很单纯。1934

